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因應嚴重疫情
學生課程、學期成績、學位考試及畢業因應措施

公告時間:2021/05/25

公告單位:教務處

一、課程

- (一) 全校課程採取遠距教學至本學期結束。
- (二) 授課教師得依課程需求，進行線上評量(含考試)。
- (三) 遠距教學平台請見本校 Eclass(Tronclass)。

<https://eclass.yuntech.edu.tw/>

- (四) 學期課程(含事後補課)截止日為 6 月 30 日(三)

二、學期考試成績

- (一) 各系、所、班因疫情影響，致學生無法全程參與課程，各項課程評量(含期末評量)，授課教師得依課程性質，調整成績評定方式，以線上考試、線上實作報告與其它措施處理學期成績。
- (二) 學期考試成績送交截止日為 7 月 7 日(三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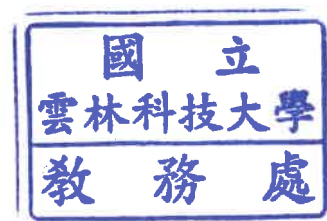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學位考試

- (一) 學位考試因疫情影響，無法於本學期進行實體面對面學位考試時，得以專簽奉教務長核准後，以視訊方式辦理學位考試。(不受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第七條第三款之規定。)
- (二) 學位考試因口試委員無法實體簽核「考試評分表」，可改以傳真或列印掃描檔方式，檢附在考試總評分表正本表格後，送至教務處課教組登錄。(詳如附件，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所學位「遠距考試」審定書及考試總評分表範例)
- (三) 學位考試截止日為 7 月 30 日止。若因特殊原因也無法以視訊進行時，學生得向系、所申請延後至次學期進行學位考試，申請延後者，當學期得辦理休學，該次休學計入學則規定之休學年限內；逾休學年限者得予專案延長。休學期間本校修課紀錄皆不予採計，若需保有當學期修課或在學記錄者，當學期不得辦理休學。

四、畢業

畢業生無法於期限內辦理畢業離校者，可採以下二種方式彈性處理。

- (一) 可委託他人代辦離校手續，受委託人得持委託書領取畢業證書。
- (二) 先辦理完成離校手續後，可委託註冊組代為掛號郵寄，委託者須檢附學生證、切結書、委託書及 B4 回郵信封【須填妥收件人、電話、地址及貼足掛號郵資(國內 92 元郵資，亞洲國家 420 元)】。



附件

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研究所學位「遠距考試」審定書及考試總評分表範例

一、遠距學位考試審定書：

1. 遠距口試委員以名單呈現，無須親自簽名。
2. 指導教授及所長須親自簽章。

二、遠距學位考試總評分表：

1. 以遠距方式出席之委員，其總評分表可改以傳真或列印掃描檔方式回傳，檢附在總評分表正本後。
2. 正本文件會後郵寄回系所存檔備查。
3. 總評分表須有召集人及所長簽章，並繳交正本至教務處課教組登錄。
4. 以遠距學位考試須專簽，並應全程錄音及錄影，相關正本文件及電子檔送系所辦公室存檔備查。

三、遠距學位考試審定書及評分表範例如下：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委員會審定書

本論文係 君在本校 所提論文「
」合於碩士資格
水準，業經本委員會評審認可，特此證明。

口試委員： 李 勇 僅列口試委員姓名
黃 大 無須簽名
陳 石

指導教授： 李 勇 指導教授簽名

所 長： 所長簽名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碩士班學位考試總評分表

學生學號		學生姓名	
系 所			
論 文 題 目	中 文		
	英 文		
委員名單	洪	陸	楊
考試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
總 平 均 分 數	學生已完成論文繳納性比例，並依學位考試委員參考。 請開學大寫並四捨五入取最整數 零、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、拾		
召集人簽章	(請召集人勾選複檢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該文是否符合系所等相關研究領域 該生評分表上論文中、英文題目已經考試委員審核修正完成。		
所長簽章			
備註：	1. 請將本委員會總評分表正本黏印於後，一併遞交教務處課教組登錄。 2. 本表為提供參考，請勿隨意填寫或塗改。(含英文題名)。		